

墳場及火葬場組

申請在香港海域內將先人骨灰撒海及免費渡輪服務前往指定海域（東龍洲以東或西博寮海峽以南）

注意：申請人或獲其授權人士須前往墳場及火葬場組的指定辦事處（列於注意事項 2）辦理免費渡輪服務的安
排事宜。

一般而言，申請人或獲其授權人士可選擇由遞交申請表當日起計 10 個星期內的任何一次指定渡輪服務船期。

(甲部) 申請人資料

申請人姓名：(中文) _____ (英文) _____ (先生/女士*)

身分證/護照*號碼： _____ 電話號碼： _____

聯絡地址： _____

擬授權他人#全權代為執行將先人骨灰撒海的儀式

請提供獲授權人士的資料。

獲授權人士姓名：(中文) _____ (英文) _____ (先生/女士*)

身分證/護照*號碼： _____ 電話號碼： _____

(乙部) 先人資料

先人姓名：(中文) _____ (英文) _____ (先生/女士*)

與申請人關係： _____ 火葬日期： _____ / _____ / _____
日 月 年

火葬場： _____ 領取骨灰許可證編號： _____

申請將先人骨灰撒海日期： _____ / _____ / _____
日 月 年

(丙部) 申請人聲明

謹此聲明，就本人所知所信，在本申請表所填報的資料，均屬確實無訛。本人明白，如填報的資料經查明失實，本申請將不獲批准，如已獲批准亦會被撤回。

本人及本授權人（如適用）願意遵守食物環境衛生署就將先人骨灰撒海及提供免費渡輪服務訂立的服務須知（見附件）。同時，本人清楚明白所提供的個人資料，會被轉交該署所委託的合約服務承辦商，以便安排免費渡輪服務。

日期： _____ / _____ / _____
日 月 年

申請人簽署

請在適當方格內填上「✓」號。 * 請刪去不適用者。

此欄只供辦事處填寫

日期： _____ / _____ / _____
日 月 年

食物環境衛生署職員簽署

職員姓名及職位

注意事項									
1.	本表格不收費。								
2.	填妥後的申請表格需在擬將先人骨灰撒海日期前最少十日交到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墳場及火葬場組下列任何一個辦事處。 <table border="0"><tr><td><u>港島墳場及火葬場組</u> 香港跑馬地黃泥涌道一號 J 電話號碼：2570 4318 傳真號碼：2591 1879 電郵：cc@fehd.gov.hk</td><td><u>九龍墳場及火葬場組</u> 九龍紅磡暢行道六號地下高層 電話號碼：2365 5321 傳真號碼：2176 4963 電郵：cc@fehd.gov.hk</td></tr></table> <p>請注意： 申請人或獲其授權人士必須攜帶已填妥的申請表格，「領取骨灰許可證」正本及先人香港身分證文件副本親身到以上辦事處安排免費渡輪服務。</p>	<u>港島墳場及火葬場組</u> 香港跑馬地黃泥涌道一號 J 電話號碼：2570 4318 傳真號碼：2591 1879 電郵：cc@fehd.gov.hk	<u>九龍墳場及火葬場組</u> 九龍紅磡暢行道六號地下高層 電話號碼：2365 5321 傳真號碼：2176 4963 電郵：cc@fehd.gov.hk						
<u>港島墳場及火葬場組</u> 香港跑馬地黃泥涌道一號 J 電話號碼：2570 4318 傳真號碼：2591 1879 電郵：cc@fehd.gov.hk	<u>九龍墳場及火葬場組</u> 九龍紅磡暢行道六號地下高層 電話號碼：2365 5321 傳真號碼：2176 4963 電郵：cc@fehd.gov.hk								
3.	申請表格可於上述墳場及火葬場組的辦事處索取或從食環署網頁（ http://www.fehd.gov.hk ）下載。								
4.	在指定地區將先人骨灰撒海及免費渡輪服務的申請，食環署一般可於收到已填妥申請表格日期起計五個工作天內批核。								
5.	申請人須向列於注意事項 2 的食環署的墳場及火葬場組辦事處交回「領取骨灰許可證」正本，始能獲正式批核。								
6.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i) 食環署會利用經本表格所提供的個人資料，處理轄下墳場及火葬場服務的申請事宜。提供個人資料與否，純屬自願，但在資料不足夠的情況下，則恐怕不能處理有關申請。 (ii) 本表格內所提供的個人資料，可能會被轉交其他政府部門或機構，以達致上文第 6 (i) 段所載的目的。 (iii) 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第 18 及 22 條，以及附表 1 的第 6 原則的規定，申請人有權查閱及更正他／她所提供的個人資料。查閱的權利包括有權索取本表格內所提供的個人資料副本一份。 (iv) 如對經由本表格提供個人資料一事有任何疑問，包括查閱及更正個人資料等，可向本署高級衛生督察（墳場及火葬場）提出，地址為： <table border="0"><tr><td>港島辦事處</td><td>—</td><td>跑馬地黃泥涌道一號 J（香港墳場側）</td><td>電話號碼：2578 9406</td></tr><tr><td>九龍及新界辦事處</td><td>—</td><td>紅磡暢行道 6 號地下高層</td><td>電話號碼：2364 5405</td></tr></table>	港島辦事處	—	跑馬地黃泥涌道一號 J（香港墳場側）	電話號碼：2578 9406	九龍及新界辦事處	—	紅磡暢行道 6 號地下高層	電話號碼：2364 5405
港島辦事處	—	跑馬地黃泥涌道一號 J（香港墳場側）	電話號碼：2578 9406						
九龍及新界辦事處	—	紅磡暢行道 6 號地下高層	電話號碼：2364 5405						

附件

將先人骨灰撒海及使用渡輪服務須知

1.	登船及回程地點為北角東渡輪碼頭。
2.	每位成功申請人可攜同十人出海（即總共十一人）。如有需要攜同更多人士出海，可聯絡食環署按情況作適當安排。
3.	如有需要，請在上船前服用暈浪藥物。
4.	出海人士請自行保管隨身財物。
5.	為尊重其他服務使用者，不可在船上製造滋擾或進行妨礙他人的行為或活動。
6.	除先人骨灰外，出席人士可將少量## 鮮花瓣撒海。每名人士可燃點三支幼香，但不可燃燒蠟燭或冥鏹。
7.	敬請保持船上清潔。
8.	請遵守食環署人員及其服務承辦商所作出的安排及指示。
9.	為善用有限名額，敬請依時上船。在一般情況下，食環署不會為失約人士另作安排。
10.	食環署對所有有關渡輪服務的安排，保留最終決定。
11.	如出發前兩小時天氣變壞，例如香港天文台懸掛颱風信號、紅色暴雨警告信號或以上，當日的行程會取消。申請人也可致電 2578 9406 查詢。

約為 250 毫升容量的器皿（即約一家用飯碗容量）可盛載的花瓣份量。